

国际投资思考题(之二)参考答案

李建军

1. 当代国际直接投资理论的主流是什么?

本世纪 60 ~ 70 年代,国际直接投资理论随投资实践的发展而不断推陈出新,先后出现四大类型的理论:

(一) 从比较优势动态化分析对外直接投资的理论,主要是美国经济学家弗农的国际产品周期理论和日本学者小岛清的边际产业扩张理论。1966 年发表的国际产品周期理论认为:处于产品创新阶段的产品只能在母国生产,处于成熟阶段的产品可以转移到技术水平相近的国家生产,处于标准化阶段的产品可以转移到劳动力价格较低的国家生产。该理论能够解释美国在战后对欧洲的投资和在中南美、东南亚的国际分包业务。1977 年发表的边际产业扩张理论认为:一国应从已经或即将处于比较劣势的产业开始对外投资,并依次进行。处于比较劣势的产业是指该产业产品生产要素密集度高的那种要素价格相对上升,从而使该产品失去了优势,这就有必要将该产品生产转移到要素价格相对较低的国家,获得比较优势,形成要素组合合理化。国际产品周期理论强调技术比较优势动态化的决定作用;边际产业扩张理论强调要素相对价格差异的决定作用。

(二) 从市场不完全论证跨国投资垄断优势的理论,主要有海默和金德尔伯格的垄断优势论。1976 年金德尔伯格对自己学生海默的博士论文进行了修改完善,出版了垄断优势理论。垄断优势理论否定了古典理论对市场完全竞争的假设,认为市场是不完善的。由于产品市场、要素市场的不完善,使企业获得了垄断优势,即独占技术、商标商誉、规模经济等方面的优势,从而有能力开展对外投资。后来,美国学者阿利伯又提出资本市场不完全理论,进一步完善了垄断优势论。该理论可以解释战后美、日、西欧间的相互投资。

(三) 从克服市场不完全论证跨国机制产生的理论,主要是英国学者巴克莱和卡森的內部化理论。该理论认为:由于市场的不完善,造成中间产品(专利技术、商标等),从而使企业将中间产品保留在企业内部使用。国际市场的不完善,使国际投资者只能通过海外投资生产的方式利用其垄断优势。内部化理论是对垄断优势论的发展。它解释了企业为什么要独占其所有权优势,而不通过国际市场转让,解释了企业对外投资内部机制的产生。

(四) 综合分析模式:国际生产折衷理论。英国著名国际经济学家邓宁 1977 年发表了折衷理论(Eclectic Theory),综合了前人的理论成果,将国际直接投资理论加以系统化。该理论认为:企业所有权优势(垄断优势)是其开展对外投资的基础;内部化特定优势是其开展对外投资

的必要条件;区位优势是其开展对外投资的决定因素。区位优势是邓宁的重要理论贡献,指东道国的比较优势。企业只有同时具备了这三大优势,才能开展对外直接投资。如果仅具备所有权优势,则可以通过国际技术转让形式参与国际活动;如果具备所有权优势、内部化优势,则可以通过在国内生产,将产品以出口方式参与国际活动。折衷理论在西方理论界博得“通论”的美誉,成为当代国际直接投资理论的主流。

2. 国际直接投资的目标有哪些?

企业开展国际直接投资,一般有三类型目标。一是市场导向型目标,对外直接投资主要是为占领国际市场,从而维护其垄断优势,扩大商品出口规模。直接投资可以带动本国机器设备、技术、原材料和劳务等出口,在东道国生产销售,可以绕开国际贸易壁垒,同时可利用东道国优势,扩大对第三国的出口。二是资源导向型目标,对外直接投资主要以获得自然资源、经济信息资源为主。许多跨国企业到资源丰富的国家、地区投资于采矿业、农业等行业,可以为国内资源产品进口创造条件。到海外投资生产,接近信息源,可以获得最新国际经济、技术发展信息,提高跨国企业的整体应变能力。三是要素导向型目标,企业到海外投资生产,目的是获得生产要素的比较优势。如获得东道国资金,获得廉价劳动力,获得国外先进的技术和品位较高的原材料等。另外,国际直接投资的目标还有转移污染、分散投资风险、利用东道国优惠政策等等。

3. 东道国为吸引外国直接投资采取哪些政策?

东道国在引进外国直接投资时经常采取这样的政策。一是给予外国投资者优惠的税收政策,规定外资项目投产后若干年内免征所得税或减半征收;设备、原材料进口免征关税和增值税等。二是设立引进外资的特殊区域,如设立专门的企业区(工业园),出口加工区(开发区),经济特区,自由贸易区(保税区)等。在这些特殊区域内给予外资企业更多的优惠政策。三是给予外资企业鼓励性政策,如国民待遇,为外资企业提供融资便利,放松对外汇的管制,允许人才自由流动等。

4. 国际直接投资的组织方式有哪几种?

目前,国际直接投资的组织方式主要有三种:独资企业、合资企业和合作企业。独资企业是根据有关法律规定而在东道国境内设立的全部资本由外国投资者出资,并独立经营的一种经济实体。独资企业有助于维护跨国公司的垄断优势,实现价格转移,便于决策管理。合资企业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属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企业或其他经济组织依据东道国法律在东道国境内设立的,以合资方式组成的经济实体。合资企业有利于投资者扩大利用外资规模,分散经营风险和获得技术转让。合作企业是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属于不同国家或地区的投资者依据东道国法律,在东道国境内设立的契约型企业,它可以组成法人,也可以不组成法人。合作企业投资、生产经营、收益分配形式比较灵活,合作期限有明确规定。在上述三类型组织方式中,合资方式占主导地位。国际投资者设立上述三种企业的途径是新建或兼并、收购。

(作者单位:大连海事大学)